

证券代码：000869、200869 证券简称：张裕A、张裕B 公告编号：2025—临30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8 月12 日下午2 点，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8 月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8 月1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8 月1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8 月 5 日。B 股股东应在 2025 年 7 月 31 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即 2025 年 8 月 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详见附件二。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市大马路 56 号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及主要内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

(二)提案内容及披露情况

上述有关议案的详细内容已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等公告中进行了详细披露。

(三)特别强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

系统进行投票。

2、股东只能采取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法人代表证明书、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 3、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受法人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和表决;

(2)受个人委托行使表决权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和表决。

- 4、异地股东可采取书信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5年8月7日、8日和11日三个交易日上午9:00至下午3:00。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亦可于会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地点

烟台市大马路56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烟台市大马路56号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64000

电话:0086-535-6633656; 传真:0086-535-6633639

联系人:李廷国

(二)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四)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一)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

特此公告。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69”，投票简称为“张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没有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8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会议通知中列明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本授权委托书中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三、若受托人认为本人授权不明晰，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相关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

2025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表复印有效）